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2325)

公司地址：台中市潭子區大豐路 3 段 123 號
電話：(04)2534-1525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6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7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8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9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 ~ 56	
(七) 關係人交易		56 ~ 57	
(八) 質押之資產		5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 其他		58 ~ 6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 ~ 6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7	
3、大陸投資資訊		68	
(十四) 部門資訊		69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文 伯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2 月 2 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3159 號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矽品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矽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

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志安

張志安



會計師

周建宏

周建宏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2 月 2 1 日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調 整 後)	(調 整 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一)及(九))	\$ 14,166,817 12	\$ 24,444,083 20	\$ 24,476,270 2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178,176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六(九)及(二十一))	2,064,328 2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六(九))	36,707 -	15,879 -	23,59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六(二)及(九))	15,340,720 13	16,861,111 14	17,354,883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六(九))	374,909 -	492,081 1	581,630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六(二十五))	58,731 -	- -	- -
130x	存貨 (附註六(三))	6,660,576 6	6,123,682 5	6,498,832 5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附註六(四))	- -	- -	387,50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五)、(九)及八)	6,303,664 5	392,100 -	357,4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818,044 1	736,976 1	593,010 1
11xx	流動資產	45,824,496 39	49,065,912 41	50,451,295 4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七)及(九))	- -	4,135,207 3	3,615,65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六(八))	6,949,952 6	2,932,392 2	2,400,98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六(十))	63,078,575 53	62,398,065 52	65,380,409 5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六(十一))	91,081 -	119,268 -	175,8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六(二十五))	693,599 -	640,924 1	786,19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附註六(五)、(九)及八)	2,114,999 2	1,595,087 1	949,840 1
15xx	非流動資產	72,928,206 61	71,820,943 59	73,308,946 59
1xxx	資產總計	\$ 118,752,702 100	\$ 120,886,855 100	\$ 123,760,241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六(九)及(十五))	\$ 3,965,436 3	\$ 3,422,400 3	\$ 2,741,25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九)及(十二))	- -	809,640 1	773,908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六(九))	10,114,522 9	7,456,974 6	8,194,647 6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六(九)及(十三))	10,131,601 9	10,082,704 8	11,896,517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六(二十五))	1,106,728 1	764,082 1	653,222 1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 -	12,712,651 10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六(九)及(十五))	666,667 -	3,173,333 2	3,500,747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附註六(九))	511,097 -	485,482 -	615,497 1
21xx	流動負債	26,496,051 22	26,194,615 21	41,088,439 34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六(九)及(十四))	- -	12,015,229 10	-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六(九)及(十五))	12,587,108 11	12,666,667 11	14,840,000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六(二十五))	63,122 -	268,118 -	134,82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六(九)及(十六))	1,509,669 1	1,422,434 1	1,509,655 1
25xx	非流動負債	14,159,899 12	26,372,448 22	16,484,482 13
2xxx	負債總計	40,655,950 34	52,567,063 43	57,572,921 4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附註六(十七))	- -	- -	- -
3110	普通股股本	33,917,489 29	31,163,611 26	31,163,611 25
3200	資本公積 (附註六(十八))	18,466,004 15	12,642,615 10	12,641,997 10
3300	保留盈餘 (附註六(十九))	- -	-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527,334 10	11,837,317 10	10,844,001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0,462,090 9	10,434,175 9	9,978,766 8
3400	其他權益 (附註六(二十))	(556,829) -	2,242,074 2	1,558,945 1
31xx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74,816,088 63	68,319,792 57	66,187,320 53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六(二十八))	3,280,664 3	- -	- -
3xxx	權益總計	78,096,752 66	68,319,792 57	66,187,320 5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8,752,702 100	\$ 120,886,855 100	\$ 123,760,24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文伯

經理人：蔡祺文

會計主管：陳淑芬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 目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六(二十一))	\$	87,416,767	100	\$	83,554,38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六(三)、(十一)及(二十二))	(	69,569,382)	(80)	(	66,740,290)	(80)
5900	營業毛利		17,847,385	20		16,814,095	20
	營業費用 (附註六(十一)及(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	1,057,157)	(1)	(	1,032,799)	(1)
6200	管理費用	(	3,501,866)	(4)	(	3,264,130)	(4)
6300	研發費用	(	4,090,360)	(5)	(	3,841,996)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8,649,383)	(10)	(	8,138,925)	(10)
6900	營業利益		9,198,002	10		8,675,170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六(二十三))		240,620	-		355,07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六(七)、(八)及(二十四))		351,350	1		229,036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六(十四))	(	516,642)	(1)	(	593,82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六(八))		269,522	1		71,612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附註六(六)及(十二))	(	442,006)	(1)	(	35,73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97,156)	-		26,165	-
7900	稅前淨利		9,100,846	10		8,701,335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六(二十五))	(	1,410,972)	(1)	(	1,801,170)	(2)
8200	本年度淨利	\$	7,689,874	9	\$	6,900,165	8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六(二十)及(二十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2,766)	-		10,647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265,105)	(1)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2,120	-	(	1,81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08,846)	-	(	226,323)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465,175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16,493)	-		456,665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12,38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531,090)	(1)		691,966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7,158,784	8	\$	7,592,131	9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824,233	9	\$	6,900,165	8
8620	非控制權益	(	134,359)	-		-	-
		\$	7,689,874	9	\$	6,900,165	8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384,548	8	\$	7,592,131	9
8720	非控制權益	(	225,764)	-		-	-
		\$	7,158,784	8	\$	7,592,131	9
	每股盈餘 (附註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38		\$	2.2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32		\$	1.8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文伯



經理人：蔡祺文



會計主管：陳淑芬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法 定 未 分 配 盈 餘						備 出 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之 再 衡 量 數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未 實 現 損 益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之 兒 換 差 額	之 再 衡 量 數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 31,163,611	\$ 12,641,997	\$ 10,844,001	\$ 10,252,276	\$ 1,974,250	\$ -	(\$ 415,305)	(\$ 273,510)	\$ 66,187,320	\$ -	\$ 66,187,320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附註四(四))	-	-	-	(273,510)	-	-	-	273,510	-	-	-	
106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31,163,611	12,641,997	10,844,001	9,978,766	1,974,250	-	(415,305)	-	66,187,320	-	66,187,320	
106年度淨利	-	-	-	6,900,165	-	-	-	-	6,900,165	-	6,900,165	
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	-	-	-	8,837	909,590	-	(226,461)	-	691,966	-	691,9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909,002	909,590	-	(226,461)	-	7,592,131	-	7,592,13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93,316	(993,316)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453,632)	-	-	-	-	(5,453,632)	-	(5,453,63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附註六(八))	-	-	-	(6,645)	-	-	-	-	(6,645)	-	(6,64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618	-	-	-	-	-	-	618	-	61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31,163,611	\$ 12,642,615	\$ 11,837,317	\$ 10,434,175	\$ 2,883,840	\$ -	(\$ 641,766)	\$ -	\$ 68,319,792	\$ -	\$ 68,319,792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 31,163,611	\$ 12,642,615	\$ 11,837,317	\$ 10,698,848	\$ 2,883,840	\$ -	(\$ 641,766)	(\$ 264,673)	\$ 68,319,792	\$ -	\$ 68,319,792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附註三(一)及四(四))	-	-	-	2,403,603	(2,883,840)	328,370	-	264,673	112,806	-	112,806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31,163,611	12,642,615	11,837,317	13,102,451	-	328,370	(641,766)	-	68,432,598	-	68,432,598	
107年度淨利	-	-	-	7,824,233	-	-	-	-	7,824,233	(134,359)	7,689,874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	-	-	-	(50,516)	-	(255,235)	(133,934)	-	(439,685)	(91,405)	(531,0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773,717	-	(255,235)	(133,934)	-	7,384,548	(225,764)	7,158,784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90,017	(690,017)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9,734,319)	-	-	-	-	(9,734,319)	-	(9,734,31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附註六(十八))	-	(5,087,623)	-	-	-	-	-	-	(5,087,623)	-	(5,087,623)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附註六(二十八))	-	-	-	-	-	-	155,994	-	155,994	3,506,428	3,662,422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附註六(十八)及(二十八))	-	604,964	-	-	-	-	-	-	604,964	-	604,96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六(二十七))	-	13,199	-	-	-	-	-	-	13,199	-	13,19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85	-	10,258	-	(10,258)	-	-	85	-	8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六(十七))	2,753,878	10,291,933	-	-	-	-	-	-	13,045,811	-	13,045,81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831	-	-	-	-	-	-	831	-	83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3,917,489	\$ 18,466,004	\$ 12,527,334	\$ 10,462,090	\$ -	\$ 62,877	(\$ 619,706)	\$ -	\$ 74,816,088	\$ 3,280,664	\$ 78,096,75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文伯



經理人：蔡祺文



會計主管：陳淑芬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100,846	\$		8,701,3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附註六(十)及(二十二))			15,123,889			14,415,980
攤銷費用(附註六(二十二))			102,968			209,3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二))			44,912			-
呆帳費用提列數(附註六(二))			-			11,9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附註六(六)及(十二))			442,006			35,732
利息費用			515,810			593,115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		180,248)	(		150,260)
股利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	(		204,81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附註六(二十七))			13,19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		269,522)	(		71,6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附註六(二十四))	(		59,999)	(		150,57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附註六(四)及(二十四))			-	(		19,402)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六(七)、(八)及(二十四))			-	(		62,01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十)及(二十四))			72,595			88,231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89,456	(		1,278,4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	(		307,495)			-
應收票據	(		20,959)			7,389
應收帳款			586,164			441,656
其他應收款			25,301			73,152
存貨	(		1,266,308)			361,74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243,495)	(		147,1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0,919	(		642,483)
應付帳款			710,809	(		711,571)
其他應付款			435,213	(		619,47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8,174	(		158,151)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407	(		11,185)
營運產生之現金			25,070,642			20,712,431
收取之利息			180,537			159,776
收取之股利			52,580			195,072
支付之利息	(		403,839)	(		301,086)
支付之所得稅	(		1,165,504)	(		1,370,7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734,416			19,395,483

(續次頁)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清算退回出資額(附註六(七))	\$ -	\$ 176,85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八))	(451,563)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附註六(八))	262,942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	-	411,74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二十九))	(14,680,693)	(12,932,6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7,356	210,742
取得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35,832)	(29,23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附註六(五))	(6,065,358)	(202,1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03,41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176,567)	(12,364,68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附註六(二十九))	699,979	2,265,169
短期借款減少(附註六(二十九))	(259,701)	(1,353,089)
舉借長期借款(附註六(二十九))	11,382,647	1,000,000
償還長期借款(附註六(二十九))	(14,088,031)	(3,413,112)
存入保證金增加(附註六(二十九))	65,759	72,744
存入保證金減少(附註六(二十九))	(44,756)	(50,995)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附註六(十八)及(十九))	(14,821,942)	(5,453,632)
處分子公司股權(附註六(二十八))	4,557,070	-
支付之所得稅	(315,17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24,151)	(6,932,915)
匯率變動影響數	(10,964)	(130,068)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277,266)	(32,187)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444,083	24,476,27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附註六(一))	\$ 14,166,817	\$ 24,444,08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文伯



經理人：蔡祺文



會計主管：陳淑芬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73年5月，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各項積體電路構裝之製造、加工、買賣及測試等有關業務，營業註冊地址為台灣台中市潭子區大豐路三段123號。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2年4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另於民國89年6月發行美國存託憑證在美國那斯達克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依本公司與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日月光公司)簽署之「共同轉換股份協議」、「共同轉換股份協議增補協議」及股份轉換案，本公司於民國107年4月30日終止股票上市，變更為公開發行公司，由日月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日月光控股公司)持有本公司100%股權。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2月21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以下簡稱「IFRS15」）及相關修正

IFRS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取代IAS18「收入」、IAS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適用IFRS15後，依客戶約定規格提供之服務，若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公司履約所提供之效益，或客戶於資產創造或強化之時即對資產具控制，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適用IFRS15前，本公司係於與客戶約定之製程完成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僅對民國107年1月1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IFRS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7年度繼續適用IAS18，對本年度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	採IFRS15 認列之金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金額	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	說明
合約資產-流動	\$ 2,064,328	\$ -	\$ 2,064,328	(1)、(2)
應收帳款	15,340,720	16,414,088	(1,073,368)	(1)
存貨	6,660,576	7,470,281	(809,705)	(2)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6,728	1,072,798	33,930	(2)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122	60,221	2,901	(2)
未分配盈餘	10,462,090	10,320,278	141,812	(2)
非控制權益	3,280,664	3,278,053	2,611	(2)
107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項目	採IFRS15 認列之金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金額	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	說明
營業收入	\$ 87,416,767	\$ 87,291,129	\$ 125,638	(2)
營業成本	(69,569,382)	(69,477,230)	92,152	(2)
所得稅費用	(1,410,972)	(1,404,991)	5,981	(2)
本年度淨利	7,689,874	7,662,369	27,505	(2)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基本每股盈餘	\$ 2.38	\$ 2.37	\$ 0.01	
稀釋每股盈餘	\$ 2.32	\$ 2.31	\$ 0.01	

(1)已完成與客戶約定之製程但尚未開立帳單部分，依據IFRS15之規定認列為合約資產，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應收帳款。

(2)已投入但未達與客戶約定之製程部分，依據IFRS15之規定應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因而認列合約資產，並影響相關資產負債表科目與本期損益金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下簡稱「IFRS9」）

IFRS9「金融工具」取代IAS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IFRS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民國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民國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39及IFRS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民國107年1月1日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4,444,083	\$ 24,444,083
權益工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35,207	4,135,207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7,369,071	17,359,49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92,100	392,100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66,936	666,936

本公司評估於適用IFRS9後，對於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適用IFRS9前，本公司評估是否個別存在客觀減損證據，再集體評估減損。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s版本時，本公司對於IFRS9及IFRS15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受影響項目	民國106年適用 IFRSs金額(註)	首次適用 影響金額	民國107年適用 IFRSs金額	說明
<u>民國107年1月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4,135,207	\$ 4,135,207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135,207	(4,135,207)	-	1
合約資產-流動	-	1,766,801	1,766,801	3(1)(2)
應收帳款	16,861,111	(909,849)	15,951,262	2、3(1)
其他應收款	492,081	(1,204)	490,877	2
存貨	6,123,682	(717,551)	5,406,131	3(2)
遞延所得稅資產	640,924	1,805	642,729	5
資產影響總計	<u>\$ 28,253,005</u>	<u>\$ 140,002</u>	<u>\$ 28,393,007</u>	
合約負債-流動	\$ -	\$ 12,128	\$ 12,128	3(3)
其他流動負債	485,482	(12,128)	473,354	3(3)、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8,118	27,196	295,314	5
負債影響總計	<u>753,600</u>	<u>27,196</u>	<u>780,796</u>	
未分配盈餘	10,698,848	2,668,276	13,367,124	1、2、3(2)、5
其他權益	1,977,401	(2,555,470)	(578,069)	1
權益影響總計	<u>12,676,249</u>	<u>112,806</u>	<u>12,789,055</u>	
負債及權益影響總計	<u>\$ 13,429,849</u>	<u>\$ 140,002</u>	<u>\$ 13,569,851</u>	

註：未經會計政策變動追溯調整前。

說明：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4,135,207仟元，按IFRS9分類規定，調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4,135,207仟元，並調增保留盈餘2,555,470仟元及調減其他權益2,555,470仟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按IFRS9提列減損損失規定，調減應收帳款8,370仟元及其他應收款1,204仟元，並調減保留盈餘9,574仟元。
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IFRS15之相關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1)已完成與客戶約定之製程但尚未開立帳單部分，依據IFRS15之規定認列為合約資產，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應收帳款，於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為901,479仟元。
(2)已投入但未達與客戶約定之製程部分，依據IFRS15之規定應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於民國107年1月1日調增合約資產865,322仟元及保留盈餘147,771仟元，並調減存貨717,551仟元。

(3)依據IFRS15之規定認列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於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為12,128仟元。

4. 依IFRS15規定認列之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表達為負債準備-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為316,391仟元。

5. 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綜上所述，因初次適用IFRS9及IFRS15於資產負債表所作之調整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於民國107年1月1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為1,805仟元及27,196仟元，並調減保留盈餘25,391仟元。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以下簡稱「IFRS16」)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以下簡稱「IAS17」)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首次適用IFRS16時，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IFRS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第一季提報董事會，IFRS16對本公司之影響係屬重大，並選擇將追溯適用IFRS16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民國108年1月1日，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IAS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民國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IAS36評估減損。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IFRS16，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108年1月1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中。
4.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民國108年1月1日資產及負債之影響：

合併資產負債表受影響項目	民國107年適用 IFRSs金額	首次適用 影響金額	民國108年適用 IFRSs金額
<u>民國108年1月1日</u>			
使用權資產	\$ -	\$ 3,274,058	\$ 3,274,05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818,044	(374,091)	443,95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114,999	(1,192,162)	922,837
資產影響總計	<u>\$ 2,933,043</u>	<u>\$ 1,707,805</u>	<u>\$ 4,640,848</u>
租賃負債-流動	\$ -	\$ 85,637	\$ 85,63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627,466	1,627,46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09,669	(5,298)	1,504,371
負債影響總計	<u>\$ 1,509,669</u>	<u>\$ 1,707,805</u>	<u>\$ 3,217,474</u>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與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以及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編製財務報告時，需要使用重要的會計估計，且於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也需要管理當局行使其經驗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複雜的領域及合併財務報告中重大之假設或估計均於附註五揭露。

(三)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將本公司對其持有控制力之個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全數納入。於決定是否具控制力時，除考量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50%外，亦考量雖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超過50%，但符合其他有控制能力之條件。
2.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和未實現損益皆於合併財務報告中銷除。子公司一般採用與集團一致的會計政策，若有不一致時，會依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予以調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PIL (B.V.I.) Holding Limited	各種投資業務	100%	100%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矽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投資業務	100%	100%	
SPIL (B.V.I.) Holding Limited	Siliconware USA, Inc. (SUI公司)	主要係負責北美地區行銷業務服務	100%	100%	
SPIL (B.V.I.) Holding Limited	SPIL (Cayman) Holding Limited	各種投資業務	100%	100%	
SPIL (Cayman) Holding Limited	矽品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矽科公司)	封裝及測試服務	70%	100%	註1
SPIL (Cayman) Holding Limited	矽品電子(福建)有限公司(矽電公司)	封裝及測試服務	100%	100%	註2

註1：民國107年2月出售矽科公司30%股權，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註2：矽電公司於民國106年7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記憶體和邏輯產品封裝與測試。

6. 未列入本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7.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8.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9. 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採行與母公司日月光控股公司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能提供更可靠且更攸關資訊，於民國107年4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及監察人承認自願變更「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表達」及「金融資產慣例交易」會計政策，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從表達於其他股東權益項下調整至保留盈餘項下；及金融資產慣例交易自交易日會計改為交割日會計。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公司民國106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其他權益項目-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保留盈餘分別增加264,673仟元及減少264,673仟元；及對民國106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其他權益項目-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保留盈餘分別增加273,510仟元及減少273,510仟元。

(五)營運部門

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衡量績效係以地區別為基礎。兩地提供的服務

性質、生產過程、客戶類型及提供運送服務方式均相似。雖然主要營運決策者係分開覆核兩地個別經營結果報告，因為兩個營運部門具有相似的長期平均毛利率及經濟特性，故彙總成單一應報導部門。

(六) 外幣轉換交易

1.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財報資訊係以其功能性貨幣衡量。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為表達貨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個體，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表達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
2.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功能性貨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合併綜合損益表的「其他利益及損失」；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依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合併綜合損益表的「其他利益及損失」。
3.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兌換差額，若屬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者，列為公允價值利得或損失之一部分；若屬公允價值變動列入其他綜合損益者，則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表達時，換算所產生的兌換差額，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

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八)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可隨時向銀行領回之存款、滿足營運上短期現金承諾且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其他短期高度流動性投資。

(九) 應收款項

107年度適用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106年度適用

因營業而發生之應收款項，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一年以內到期之應收款項，因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故不作折現。

(十) 存貨

1.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在製品成本包含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和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正常產能分攤。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2.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時，若合約明定原料係由客戶提供則所有權歸屬客戶。對於客戶所提供之原料，因風險並未移轉予本公司，故本公司除善盡保管責任外無任何權利義務。此外，客戶能得知積體電路之加工狀態及階段，故客戶所提供之原料係由客戶所控制及監視。因此，此類原料非本公司之存貨。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

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2.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二) 金融資產

107年度適用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2)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任何外幣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

係認列於損益。

106年度適用

1. 分類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乃依循取得資產之目的區分，於取得金融資產時即決定其分類。

(1)放款及應收款

此非屬衍生性金融資產且無活絡市場可交易。其支付或收取的金額乃固定或是雙方議定之金額。此金融資產如距離實現日超過一年以上者，歸屬為非流動資產外，其餘應分類為流動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此金融資產由「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所組成。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非屬衍生性金融資產，且歸類於此之金融資產可為指定或是其性質無法歸類之金融資產。此金融資產如不預期於一年內出售者，歸屬為非流動資產外，其餘應分類為流動資產。

2. 認列與衡量

(1)金融資產的買賣係採交割日會計。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當年度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認列，其相關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其他金融資產則以公允價值加上可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認列。金融資產於收取現金的權利已過期或已移轉，且大部分的風險及報酬皆已移轉時除列。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中。該等金融資產之股利收入則於有權收取股利時，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收支中的「股利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則以利息法攤銷的成本列帳，其續後產生之利息收入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收支中的「其他收入」。

(4)當備供出售之證券於出售或減損時，在權益項下認列之累計公允價值調整數，將分別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收支中的「處分投資損益」及「減損損失」。

(十三)金融資產減損

107年度適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

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年度適用

1. 放款及應收款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金融資產或資產組合發生減損。若符合以下全部情形，需認列減損損失：

- a. 客觀證據顯示原始認列後已發生導致減損之損失事件；
- b. 損失事件必須影響個別金融資產或資產組合未來現金流量；且
- c. 金額能可靠衡量。

決定減損損失客觀證據之判斷標準包括：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 b. 契約違約；
- c. 基於經濟或法律考量對債務人之讓步；
- d. 借款人可能進入破產程序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e. 因財務困難，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f. 可觀察資訊顯示，雖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個別資產的期末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但經衡量發現，原始認列後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卻已減少。該等情形包括：
 - i. 該組金融資產債務人的償付情形惡化；且
 - ii. 因全國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以致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情事。

(2) 本公司首先評估個別重大之金融資產是否個別存在客觀減損證據，以及非個別重大之金融資產是否個別或集體存在客觀減損證據。若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未存在客觀減損證據，應再將該資產納入具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一組金融資產中，並集體評估其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納入集體減損評估。一旦發生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間之差額。減損損失除認列

於當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亦透過備抵呆帳科目認列為資產之減項。減損認列後，若減損損失金額因客觀事件發生而減少（如債務人信用評等改善），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的事項相連結，則先前在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之減損損失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限額內迴轉。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單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有關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除上述 1.(1)所述之條件外，當關於發行人營運所處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重大改變之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工具之投資成本或其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亦為資產已發生減損之客觀證據。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此等證據，則自權益重分類至合併綜合損益表所認列之損失金額，為取得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已認列為損益之減損損失。權益工具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合併綜合損益表迴轉。

（十四）採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個體。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評價，初始並以成本衡量。取得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部分列為商譽，不予攤銷，並於評估減損時視為投資整體之一部份。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超過取得成本，差額部份認列為損益。
2. 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後，依投資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的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收支的「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中，並根據取得時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差異進行調整。此外，並依投資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的變動於本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項下，這類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的調整皆調整於關聯企業的帳面價值中。當本公司依投資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的投資損失大於或等於對關聯企業的權益時（包含對該關聯企業之無擔保應收款），本公司不再進一步認列損失，除非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或為關聯企業代付款項。當關聯企業發生其他綜合損益及損益以外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選擇依持股比例認列所有權益的變動，列為「資本公

積」或「保留盈餘」。

3. 本公司和關聯企業間交易的未實現利得依投資持股比例沖銷，除非該交易提供移轉資產減損的證據，否則未實現損失亦需沖銷。關聯企業的會計政策已依本公司所採用會計政策予以一致地調整。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具重大影響力之情況下，本公司將增減數調整於資本公積中；前揭原因產生股權淨值減少數，若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本公司將調減於保留盈餘中。惟若致使持股比例減少之情況者，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則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中。
4. 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力，應將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及有關之資本公積全數轉列損益，並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年度損益。如未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力時，僅按處分比例將上述其他綜合損益與資本公積轉列損益。
5. 針對關聯企業，本公司每季判斷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則會計算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取得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該資產所需之支出，包含復原義務；後續發生之成本只有在未來經濟效益確定流入且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認列為資產，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2. 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或興建符合要件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並包含於資產成本中，後續依相關資產之剩餘耐用年數提列折舊；不符合資本化要件的借款成本則認列於當年度損益中。
3. 資產若有重大零組件且耐用年數與主資產不同，則與主資產分別認列並計提折舊。土地毋須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數使用直線法攤提至殘值。依歷史使用狀況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名稱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20年~55年
工程	3年~20年
機器設備	5年~7年
其他設備	2年~6年

4. 資產的殘值、耐用年數及折舊方式於每年度重新檢視，並做適當調整。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列為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收支的「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六) 無形資產

係技術移轉金及電腦系統軟體等支出，技術移轉金係以歷史成本為入帳基礎，電腦系統軟體則以歷史成本及為使該軟體達使用狀態所發生的支出為入帳基礎。技術移轉金及電腦系統軟體均屬有耐用年數的無形資產，電腦系統軟體以3年期間以直線法攤提，技術移轉金則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以直線法攤提或以收入基礎進行攤提，其後續衡量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表達。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使用價值係將估計使用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加以折現。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八) 應付款項

日常經營活動中向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有支付義務之應付款項，原始認列應以公允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一年以內到期之應付款項，因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故不作折現。

(十九) 金融負債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年度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二十一)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惟非以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後之賸餘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減項；後續採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年度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發行可轉換應付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之比例分配至各負債組成部分。
4.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 借款

借款成本以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淨額作為原始入帳基礎，後續期間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後與贖回價值之差額，以有效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收支的「財務成本」。取得融資額度時支付的費用，只有在部份或全部融資額度很有可能動用時，才能視為該借款之交易成本，並應遞延至借款動用時才可攤銷。若無證據證明部份或全部融資額度很有可能動用，則該費用應資本化為取得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並於額度期間內攤銷。

(二十三)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1. 所得稅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與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相關者分別計入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下，其他項目則計入當年度損益中。
2. 年度所得稅費用係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於營運及產生課稅所得所在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所得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定期就本公司所適用所得稅法相關解釋函令評估所採用之稅務申報主張，並估列預期支付之所得稅。
3.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4. 遞延所得稅之認列採用資產負債表法，即以合併財務報告中，資產負債項目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為認列基礎。然而，若資產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帳面金額與課稅基礎間之差異，但該項交易非企業併購，且於交易當時並未影響稅前財務所得或課稅所得（損失），則因該交易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以預期未來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之稅率衡量，且該稅率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準。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其很有可能用以抵減課稅所得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5. 對於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除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外，皆會認列遞延所得稅。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退休金

- (1) 若屬確定提撥計畫，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員工福利費用，當基金無足夠的資產

以支付員工因本期及前期提供勞務所享有之福利時，本公司不再負有需額外支付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 (2)若屬確定福利計畫，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年度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2. 員工及董事酬勞

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日月光控股公司給予本公司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與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給與日為日月光控股公司與員工對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具有共識之日。

日月光控股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十六) 負債準備

1. 因過去事件而產生現時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於清償該義務時，很有可能造成具體經濟效益資源的流出，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應認列為準備，但未來營運損失不會認列為準備。
2. 負債準備係按預期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折現值衡量，折現率係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且考量該義務相關之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因時間經過而增加的準備應認列為利息費用。
3. 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所發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取決於一個或多個不確定之未來事件是否發生，且該事件未能完全由本公司所控制；或有負債亦可能為現時義務，但因預期經濟效益資源之流出並非很有可能，或其金額無法可靠衡量，故毋需認列為負債。或有負債不得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中。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服務包含晶圓凸塊、晶圓測試，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實際提供的服務及費用依不同客戶會有不同組合，並於服務前事先議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根據上述每個服務視為單獨階段，每個階段的服務費用均獨立議價，且為當時的市場價格。依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主要為封裝及測試服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隨提供之封裝及測試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且客戶於資產創造或強化之時即對資產具控制，相關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封裝及測試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係按已發生成本佔預計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約約定完成與客戶約定服務或出貨後開立帳單，故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待客戶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開立帳單時轉列應收帳款。

106 年度適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積體電路封裝加工及測試服務。收入認列條件為：

1.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2. 交易產生之經濟效益很可能流入企業；
3. 交易產出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服務包含晶圓凸塊、晶圓測試，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實際提供的服務及費用依不同客戶會有不同組合，並於服務前事先議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根據上述每個服務視為單獨階段，每個階段的服務費用均獨立議價，且為當時的市場價格。收入於每個階段之服務完成時認列，每個階段之服務需整體執行，不會再分更細階段。折讓係依據歷史經驗估計而得，並於收入認列時作為其減項。

(二十八) 租賃

本公司將資產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報酬未移轉予承租人之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營業租賃之租金收入和支出依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內分別認列。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及子公司認列為費用

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及子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會計上的估計、假設及管理階層判斷係依據歷史經驗並持續執行相關評估及調整，故可能與實際結果有所差異。茲將可能造成當年度資產負債帳面價值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判斷，列示如下：

(一)退休金福利

確定福利義務的現值係執行退休金精算而得，執行退休金精算時，需採用多種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都會影響退休金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相關敏感性分析說明詳附註六(十六)。

(二)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未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之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須使用評價模型來決定。本公司會執行專業判斷，以選取合適的評價方法，並基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現況做出假設。所使用假設係優先採用可觀察之市場價格、匯率或利率。相關說明詳附註十二(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42	\$ 1,340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3,753,741	5,754,845
定期存款	<u>10,412,034</u>	<u>18,687,898</u>
	<u>\$ 14,166,817</u>	<u>\$ 24,444,083</u>

(二)應收帳款淨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5,351,334	\$ 16,873,044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u>10,614</u>)	(<u>11,933</u>)
	<u>\$ 15,340,720</u>	<u>\$ 16,861,111</u>

上述應收款項之帳面價值，經評估其收現可能性高，故信用風險低，相關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一)2。

備抵損失(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1,933	\$ 1,695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8,370	-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6,099	-
呆帳費用提列數	-	11,911
本年度沖銷數	(55,764)	(1,673)
外幣兌換差額	(24)	-
年底餘額	<u>\$ 10,614</u>	<u>\$ 11,933</u>

上述民國107年度備抵損失變動表係依IFRS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民國106年度備抵呆帳變動表係依IAS39採個別評估之減損。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一)2.(3)。

(三)存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物料及零件	\$ 6,660,576	\$ 5,406,131
在製品	-	717,551
	<u>\$ 6,660,576</u>	<u>\$ 6,123,682</u>

	107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9,682,458	\$ 66,696,160
跌價與呆滯損失	35,445	69,848
其他	(148,521)	(25,718)
	<u>\$ 69,569,382</u>	<u>\$ 66,740,290</u>

(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1月3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新竹二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園區二路15/17號)廠房及其廠務附屬設備，並於同年12月16日簽約出售予非關係人，且已於民國106年3月完成過戶，總價款412,000仟元，並已如數收取，暨於民國106年度認列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19,402仟元。

(五) 其他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6,184,631	\$ -
存出保證金	560,594	666,936
質押之定期存款	430,806	392,100
	7,176,031	1,059,036
減：列為流動資產	6,303,664	392,100
列為非流動資產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872,367	\$ 666,936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第二季陸續買進南茂公司普通股股票，使持股比率由18.23%上升至20.47%，對南茂公司具重大影響，故於民國107年6月將對南茂公司之相關投資4,345,072仟元由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度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評價損失為241,698仟元。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民國106年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普通股股票	\$ 4,135,207

1. 本公司持有國外基金於民國106年第一季到期清算，認列處分投資利益53,053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第二季將南茂公司美國存託憑證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主要 營業場所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茂公司)	台灣	\$ 4,192,924	\$ -	20.47%	-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焱元公司)	台灣	2,757,028	2,932,392	32.21%	32.21%
		\$ 6,949,952	\$ 2,932,392		

1.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第二季陸續買進南茂公司普通股股票，使持股比率由18.23%上升至20.47%，對南茂公司具重大影響，故於民國107年6月將對南茂公司之相關投資4,345,072仟元由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度完成對南茂之投資成本與所享有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間差額之辨識，產生之商譽計1,011仟元係包含於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價值中。
3.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一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南茂公司	<u>\$ 3,886,561</u>

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5. 南茂公司於民國107年6月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3元及現金減資退還每股1.5元，本公司已分別收到現金股利52,580仟元及減資退回股款262,942仟元。
6. 焱元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0仟股及45,900仟股。

焱元公司於民國106年6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使持股比率由33.33%降至32.21%，致關聯企業股權淨值減少並調減保留盈餘6,645仟元，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依減少比例於民國106年第二季重分類至處分投資利益10,425仟元。

7. 本公司取得AAPM公司之股份，主係為共同開發及增加基板原料之供應來源。因AAPM公司持續虧損，截至民國106年3月31日止本公司持有之帳面價值為0仟元。

本公司未參與AAPM公司民國106年5月辦理以債權抵繳增資，持股比率由39%降至13.7%，且未擔任該公司董事，致喪失重大影響力。因AAPM公司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本公司以民國106年3月31日止之帳面價值0仟元，依IAS 39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於民國106年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1,464仟元。

8.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269,522	\$ 71,612
其他綜合損益	(281,598)	456,129
綜合損益總額	<u>(\$ 12,076)</u>	<u>\$ 527,741</u>

(九) 金融工具分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166,817	\$ -
合約資產	2,064,328	-
應收票據淨額	36,707	-
應收帳款淨額	15,340,720	-
其他應收款	374,909	-
其他金融資產	7,176,031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444,083
應收票據淨額	-	15,879
應收帳款淨額	-	16,861,111
其他應收款	-	492,081
其他金融資產	-	1,059,0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4,135,207
	<u>\$ 39,159,512</u>	<u>\$ 47,007,397</u>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3,965,436	\$ 3,422,400
應付帳款	10,114,522	7,456,974
其他應付款	10,131,601	10,082,704
代收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33,888	74,149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81,190	60,499
應付公司債	-	12,015,22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253,775	15,840,000
長期應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5,298	5,0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809,640
	<u>\$ 37,685,710</u>	<u>\$ 49,766,647</u>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資產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	\$ 2,903,192	\$ 2,903,192
房屋及建築	22,272,342	21,859,531
機器設備	28,349,241	30,536,886
其他設備	4,934,814	4,691,122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4,618,986	2,407,334
	<u>\$ 63,078,575</u>	<u>\$ 62,398,065</u>

2. 年初與年底帳面金額間之調節

(1)民國107年度之調節

a. 原始成本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處 分	本 期 移 轉	外幣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土地	\$ 2,903,192	\$ -	\$ -	\$ -	\$ -	\$ 2,903,192
房屋及建築	36,270,769	-	(112,740)	2,498,185	(104,227)	38,551,987
機器設備	81,659,352	6,568	(19,733,446)	9,403,599	(276,212)	71,059,861
其他設備	10,911,894	1,438	(1,943,859)	2,115,662	(49,379)	11,035,756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2,407,334	16,249,256	-	(14,017,446)	(20,158)	4,618,986
	<u>\$ 134,152,541</u>	<u>\$ 16,257,262</u>	<u>(\$ 21,790,045)</u>	<u>\$ -</u>	<u>(\$ 449,976)</u>	<u>\$ 128,169,782</u>

b. 累計折舊及減損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折 舊 費 用	減 損 損 失	本 期 處 分	外幣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房屋及建築	\$ 14,411,238	\$ 1,999,198	\$ -	(\$ 112,740)	(\$ 18,051)	\$ 16,279,645
機器設備	51,122,466	11,292,404	65,990	(19,605,555)	(164,685)	42,710,620
其他設備	6,220,772	1,832,287	6,605	(1,934,946)	(23,776)	6,100,942
	<u>\$ 71,754,476</u>	<u>\$ 15,123,889</u>	<u>\$ 72,595</u>	<u>(\$ 21,653,241)</u>	<u>(\$ 206,512)</u>	<u>\$ 65,091,207</u>

(2)民國106年度之調節

a. 原始成本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處 分	本 期 移 轉	外幣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土地	\$ 2,903,192	\$ -	\$ -	\$ -	\$ -	\$ 2,903,192
房屋及建築	32,523,010	1,376,617	-	2,422,828	(51,686)	36,270,769
機器設備	75,575,254	6,938,086	(3,217,594)	2,562,020	(198,414)	81,659,352
其他設備	9,692,330	1,236,677	(464,434)	475,464	(28,143)	10,911,894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5,717,334	2,186,703	-	(5,460,312)	(36,391)	2,407,334
	<u>\$ 126,411,120</u>	<u>\$ 11,738,083</u>	<u>(\$ 3,682,028)</u>	<u>\$ -</u>	<u>(\$ 314,634)</u>	<u>\$ 134,152,541</u>

b. 累計折舊及減損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折 舊 費 用	減 損 損 失	本 期 處 分	本 期 移 轉	外幣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房屋及建築	\$ 12,583,331	\$ 1,841,411	\$ -	\$ -	\$ -	(\$ 13,504)	\$ 14,411,238
機器設備	43,429,912	10,936,614	78,468	(3,179,598)	(8,178)	(134,752)	51,122,466
其他設備	5,017,468	1,637,955	9,763	(434,993)	8,178	(17,599)	6,220,772
	<u>\$ 61,030,711</u>	<u>\$ 14,415,980</u>	<u>\$ 88,231</u>	<u>(\$ 3,614,591)</u>	<u>\$ -</u>	<u>(\$ 165,855)</u>	<u>\$ 71,754,476</u>

3.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皆未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因部分設備閒置，故採用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其可回收金額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72,595仟元及88,231仟元。

上述閒置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係基於二手市場中具有類似剩餘耐用年限及過時陳舊程度設備之近期報價，因該二手市場不活絡，故屬於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 無形資產

1.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技術移轉金	\$ 15,172	\$ 18,443
軟體成本	75,909	100,825
	<u>\$ 91,081</u>	<u>\$ 119,268</u>

2. 年初與年底帳面金額間之調節

(1) 民國107年度之調節

a. 原始成本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處 分	外幣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技術移轉金	\$ 32,800	\$ -	(\$ 4,000)	\$ -	\$ 28,800
軟體成本	244,308	35,832	(104,993)	(392)	174,755
	<u>\$ 277,108</u>	<u>\$ 35,832</u>	<u>(\$ 108,993)</u>	<u>(\$ 392)</u>	<u>\$ 203,555</u>

b. 累計攤銷

累 計 攤 銷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處 分	外幣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技術移轉金	\$ 14,357	\$ 3,271	(\$ 4,000)	\$ -	\$ 13,628
軟體成本	143,483	60,525	(104,993)	(169)	98,846
	<u>\$ 157,840</u>	<u>\$ 63,796</u>	<u>(\$ 108,993)</u>	<u>(\$ 169)</u>	<u>\$ 112,474</u>

(2) 民國106年度之調節

a. 原始成本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處 分	外幣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技術移轉金	\$ 107,894	\$ -	(\$ 75,094)	\$ -	\$ 32,800
軟體成本	239,187	29,237	(23,689)	(427)	244,308
	<u>\$ 347,081</u>	<u>\$ 29,237</u>	<u>(\$ 98,783)</u>	<u>(\$ 427)</u>	<u>\$ 277,108</u>

b. 累計攤銷

累 計 攤 銷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處 分	外幣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技術移轉金	\$ 76,434	\$ 13,017	(\$ 75,094)	\$ -	\$ 14,357
軟體成本	94,785	72,531	(23,689)	(144)	143,483
	<u>\$ 171,219</u>	<u>\$ 85,548</u>	<u>(\$ 98,783)</u>	<u>(\$ 144)</u>	<u>\$ 157,840</u>

上述攤銷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19,416	\$ 26,100
營業費用	44,380	59,448
	<u>\$ 63,796</u>	<u>\$ 85,548</u>

(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6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贖回與賣回權	\$ 774,319
評價調整	35,321
	<u>\$ 809,640</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因評估價值變動分別認列損失200,308仟元及35,732仟元。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工程款	\$ 3,795,931	\$ 2,234,142
應付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	3,796,011	3,476,527
其他	2,539,659	4,372,035
	<u>\$ 10,131,601</u>	<u>\$ 10,082,704</u>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2,533,316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18,087)
	<u>\$ 12,015,229</u>

1. 本公司民國103年10月於新加坡發行海外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美金400,000仟元，每張面額為美金250仟元或其整數倍數，票面利率為0%，發行期限5年。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1)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於發行日後第41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除依法令規定停止過戶期間外，請求按固定匯率美金1元兌新台幣30.392元及轉換當時每股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或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53.1038元，後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

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予以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44.1443元。

- (2)除公司債已被提前贖回、購回並經註銷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情況外，本公司於公司債到期日，將依面額105.11%，以美金將本公司債贖回。
 - (3)公司債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屆滿第三年之日，得要求發行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3.04%將持有之本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或本公司控制權發生變動，或本公司普通股下市時，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1%(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贖回部分或全部債券。
 - (4)本公司債發行滿3年後，如本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30個交易日中有20個交易日之收盤價格，達提前贖回金額再除以轉換比率所得之總數之130%以上時，本公司得依提前贖回金額提前將本債券全部或部分贖回。如本公司超過90%之公司債已被贖回、轉換、購回或註銷；或因法令變更致使本公司因此公司債負擔稅賦增加時，本公司得提前贖回全部債券。
 - (5)於發行日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主債務契約（列入應付公司債項下）及轉換權、贖回權及賣回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項下），主債務契約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2.407%，轉換權、贖回權與賣回權原始認列之公允價值為774,319仟元。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應付公司債利息費用分別為 91,657 仟元及 289,671 仟元。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12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與日月光公司簽署之「共同轉換股份協議」、「共同轉換股份協議增補協議」及股份轉換案，並於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及普通股終止上市日期。依說明 1.(3)所述，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可於民國 107 年 2 月 14 日至 4 月 3 日提出申請，於民國 107 年 4 月 13 日行使賣回權，於前述法定期間內，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未提出賣回申請。
4. 本公司及日月光控股公司與矽品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受託機構於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共同簽署受託契約增補協議，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按說明 1.(1)所述轉換期間及轉換條件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或海外存託憑證時，由日月光控股公司支付予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每股現金對價 51.2 元(須另扣除 0.3%證券交易稅)。

5. 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累計向本公司申請轉換公司債面額計美金 400,000 仟元，已全數申請轉換為普通股 275,388 仟股。

(十五) 借款

1. 短期借款

貸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之銀行 週轉性借款	\$ 3,965,436	\$ 3,422,400
利率區間	3.23%~5.10%	1.68%~2.51%

2. 長期借款

借款期間及償還方式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將陸續於108年6月至112年10月償還(註)	\$ 13,253,775	\$ 15,84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666,667)	(3,173,333)
	\$ 12,587,108	\$ 12,666,667
利率區間	1.14%~3.77%	1.14%~2.39%

註：其中包含美金借款，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285,000仟元及0仟元。

- (1)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民國101年8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11家金融機構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授信期間為5年且採浮動利率計收。已於民國106年8月全數償還借款。
- (2) 依借款授信合約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本公司於年度及半年度終了時須遵循特定之財務比率，如以合併為基礎計算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要求，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之借款期間，本公司並無違反該項限制之情形。

(十六) 退職福利義務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月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

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公司另提列委任經理人退休金準備，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57 仟元及 596 仟元（列入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屬委任經理人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為 100,138 仟元及 62,222 仟元。

2. 除經理人退休金外，本公司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43,524	\$ 2,513,06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79,356)	(1,159,33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364,168</u>	<u>\$ 1,353,723</u>

3.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表如下：

(1) 民國 107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2,513,060	(\$ 1,159,337)	\$ 1,353,723
當期服務成本	14,404	-	14,404
利息費用(收入)	<u>37,202</u>	(<u>17,276</u>)	<u>19,926</u>
認列於損益	<u>51,606</u>	(<u>17,276</u>)	<u>34,330</u>
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14,105)	-	(14,105)
財務假設調整	69,510	-	69,510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u>-</u>	(<u>29,998</u>)	(<u>29,99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5,405</u>	(<u>29,998</u>)	<u>25,407</u>
提撥退休基金	-	(49,292)	(49,292)
支付退休金	(<u>76,547</u>)	<u>76,547</u>	<u>-</u>
12月31日餘額	<u>\$ 2,543,524</u>	<u>(\$ 1,179,356)</u>	<u>\$ 1,364,168</u>

(2) 民國 106 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劃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2,550,824	(\$ 1,177,592)	\$ 1,373,232
當期服務成本	17,171	-	17,171
利息費用(收入)	37,817	(17,601)	20,216
認列於損益	54,988	(17,601)	37,387
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13,625)	-	(13,625)
計劃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6,281	6,2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625)	6,281	(7,344)
提撥退休基金	-	(49,552)	(49,552)
支付退休金	(79,127)	79,127	-
12月31日餘額	\$ 2,513,060	(\$ 1,159,337)	\$ 1,353,723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如下：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 211,223	\$ 270,473
權益工具	683,201	574,452
債務工具	284,932	314,412
	<u>\$ 1,179,356</u>	<u>\$ 1,159,337</u>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25%	1.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25%	2.25%

6.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之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與管理階層之估計差異達 0.5 個百分點時，對退休給付義務之帳面價值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107 年 12 月 31 日		精算假設增加0.5%	精算假設減少0.5%
折現率	(	\$ 136,381)	\$ 147,452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	145,279	(\$ 135,782)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106 年 12 月 31 日		精算假設增加0.5%	精算假設減少0.5%
折現率	(	\$ 139,783)	\$ 151,499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	149,644	(\$ 139,49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年度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7.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50,401 仟元。
8.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2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67,87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12,418
超過五年	2,527,903
	<u>\$ 3,008,193</u>

9.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10. SUI 公司之員工退休辦法依美國 401K 規定，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可按法定限額及年度董事會決議提撥金額，自願性提存薪資於個人退休基金帳戶，公司亦無條件依員工提存數之特定比例相對提撥於個人退休基金帳戶。
11. 矽科公司按「蘇州工業園區公積金管理暫行辦法」，矽電公司按「泉州市住房公積金管理規定」，每月依公積金管理中心公佈之比例繳納，除按月繳納外，餘無其他義務。
1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730,475 仟元及 731,170 仟元。

(十七)股本

1.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額定普通股股本皆為 36,0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33,917,489 仟元及 31,163,611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如同附註六(十四)5. 所述，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因執行轉換而發行且交付予公司債持有人之普通股計 275,388 仟股，並以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及 6 月 19 日為增資基準日，皆已完成變更登記。
2. 本公司發行 30,000,000 單位，計 1,500,000 仟元之存託憑證，每單位(相當於 5 股普通股)按美金 8.49 元發行，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已自那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下市，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存託憑證分別為 0 單位及 35,557,636 單位，其主要約定事項及規定如下：

(1)表決權之行使：

存託憑證持有人不得直接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會及直接投票或發言，其表決權之行使應經由存託機構通知本公司董事長行使之。惟存託機構收到超過 51%存託憑證持有人對同一議案為相同之指示，存託機構應依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指示就該議案進行表決。

(2)股利分配：

本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本公司記名式普通股分派股利之同等權利。

(十八)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上述轉入之資本公積，應俟增資或其他事由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公司登記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16,517,773	\$ 12,202,474
公司債轉換溢價	889,011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604,964	-
	18,011,748	12,202,474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執行	236,158	236,158
庫藏股票交易	186,351	186,35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6,940	16,940
其他	1,608	692
	<u>441,057</u>	<u>440,141</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3,199	-
	<u>\$ 18,466,004</u>	<u>\$ 12,642,615</u>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8 月 3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合計 5,087,623 仟元，並以同年 8 月 3 日為現金發放基準日。

(十九) 保留盈餘

-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由股東會決議。
- 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發放比例為股利總額 50% 以上，並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本公司股利於股東會決議日認列負債。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無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4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及 106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 690,017		\$ 993,316	
現金股利	9,734,319	\$ 2.87	5,453,632	\$ 1.75

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為配息基準日。有關本公司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 108 年 2 月 21 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決議。

(二十)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計畫 之再衡量數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641,766)	(\$ 264,673)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328,370	-	264,67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稅前	(255,235)	(16,493)	-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關聯企業	(10,258)	-	-
匯率轉換差異-採權益法之投資-稅前	-	(117,441)	-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155,994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2,877</u>	<u>(\$ 619,706)</u>	<u>\$ -</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計畫 之再衡量數
106年1月1日餘額	\$ 1,974,250	(\$ 415,305)	(\$ 273,510)
追溯適用及追溯調整之影響數	-	-	273,51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稅前	456,665	-	-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數-稅前	519,549	-	-
-稅額	(21,493)	-	-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轉入損益數-稅前	(54,374)	-	-
-稅額	9,243	-	-
匯率轉換差異-採權益法之投資-稅前	-	(227,787)	-
-稅額	-	111	-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轉入損益數-稅前	-	1,464	-
-稅額	-	(249)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883,840</u>	<u>(\$ 641,766)</u>	<u>\$ -</u>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7年度
主要服務	
封裝收入	\$ 73,171,328
測試收入	13,602,484
其他	642,955
	<u>\$ 87,416,767</u>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7 年度起，收入認列時點主要為隨時間經過逐步認列。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六(二)）	<u>\$ 15,340,720</u>
合約資產－流動	
封裝服務	\$ 1,683,369
測試服務	380,959
	<u>\$ 2,064,328</u>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約資產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本年度未有其他重大變動。

(二十二) 以性質別表達之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293,787	\$ 15,041,087
退休金費用	765,362	769,153
董事酬金	102,727	94,630
其他費用	1,747,812	2,604,717
	<u>\$ 18,909,688</u>	<u>\$ 18,509,587</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15,226,857</u>	<u>\$ 14,625,29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0% 為員工酬勞，及 1% 以下之數額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所述獲利狀況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則應先扣除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員工酬勞得以股

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之對象為於該獲利年度內曾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持股 50%以上之國內外從屬公司實質工作之在職支薪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依公司章程估列員工酬勞 10%分別為 1,057,675 仟元及 917,496 仟元，估列董監事酬勞 1%分別為 105,767 仟元及 91,750 仟元。
3.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1 日及民國 107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 1,057,675	\$ 917,496
董監事酬勞	105,767	91,750
	<u>\$ 1,163,442</u>	<u>\$ 1,009,246</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無差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180,248	\$ 150,260
政府補助收入	60,372	-
股利收入	-	204,810
	<u>\$ 240,620</u>	<u>\$ 355,070</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9,999	\$ 150,57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19,402
處分投資利益	-	62,014
淨外幣兌換利益	305,031	39,97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2,595)	(88,231)
其他	58,915	45,296
	<u>\$ 351,350</u>	<u>\$ 229,036</u>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年度產生者	\$ 1,721,687	\$ 1,188,46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53,49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9,517)	(6,759)
	1,672,170	1,535,194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168,827)	265,976
稅率變動之影響數	(92,371)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10,972</u>	<u>\$ 1,801,170</u>

民國107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10%調降為5%，並自民國107年度起施行。

2. 帳列稅前利益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損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734,646	\$ 1,783,328
按稅法規定應減計之所得	(19,256)	(13,203)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416,661)	(389,163)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0,135	(135,960)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32,6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53,490
稅率變動之影響數	(92,371)	-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35,025	176,74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9,517)	(6,75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01,649	-
其他	7,322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10,972</u>	<u>\$ 1,801,170</u>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適用的平均法定稅率分別為 19.06%及 20.49%。

3.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103,402	\$ -
遞延所得稅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影響數	(25,391)	-
	<u>\$ 78,011</u>	<u>\$ -</u>

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1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2,25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554	(1,810)
稅率變動之影響數	<u>9,566</u>	<u>-</u>
	<u>\$ 22,120</u>	<u>(\$ 14,198)</u>

5.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46,197	\$ -
預付所得稅	<u>12,534</u>	<u>-</u>
	<u>\$ 58,731</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106,728</u>	<u>\$ 764,082</u>

6.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如下：

1 0 7 年 度						
	期初餘額	直接認列 於權益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損失	\$ 69,743	\$ -	(\$ 3,868)	\$ -	(\$ 196)	\$ 65,679
確定福利計畫	229,157	-	27,991	22,120	-	279,268
應付未休假給付	73,309	-	16,525	-	(67)	89,767
可轉換公司債	111,788	-	(111,788)	-	-	-
關聯企業	39,342	-	(11,939)	-	-	27,403
負債準備	41,503	-	(2,529)	-	-	38,974
虧損扣抵	2,986	-	135,303	-	(2,222)	136,067
追溯適用 IFRS9	-	1,805	(1,805)	-	-	-
其他	73,096	-	(17,176)	-	521	56,441
小計	<u>\$ 640,924</u>	<u>\$ 1,805</u>	<u>\$ 30,714</u>	<u>\$ 22,120</u>	<u>(\$ 1,964)</u>	<u>\$ 693,5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176,749)	\$ -	\$ 176,749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433)	-	15,549	-	783	(43,101)
追溯適用 IFRS15	-	(27,196)	27,196	-	-	-
其他	(31,936)	-	10,990	-	925	(20,021)
小計	<u>(\$ 268,118)</u>	<u>(\$ 27,196)</u>	<u>\$ 230,484</u>	<u>\$ -</u>	<u>\$ 1,708</u>	<u>(\$ 63,122)</u>
合計	<u>\$ 372,806</u>	<u>(\$ 25,391)</u>	<u>\$ 261,198</u>	<u>\$ 22,120</u>	<u>(\$ 256)</u>	<u>\$ 630,477</u>

1 0 6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損失	\$ 50,380	\$ 19,594	\$ -	(\$ 231)	\$ 69,743	
確定福利計畫	243,526	(12,559)	(1,810)	-	229,157	
應付未休假給付	69,876	3,469	-	(36)	73,309	
可轉換公司債	232,582	(120,794)	-	-	111,788	
關聯企業	36,278	3,202	(138)	-	39,342	
負債準備	70,678	(29,175)	-	-	41,503	
其他	82,876	5,494	(12,250)	(38)	76,082	
小計	<u>\$ 786,196</u>	<u>(\$ 130,769)</u>	<u>(\$ 14,198)</u>	<u>(\$ 305)</u>	<u>\$ 640,9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	(\$ 176,749)	\$ -	\$ -	(\$ 176,7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516)	1,864	-	1,219	(59,433)	
其他	(72,311)	39,678	-	697	(31,936)	
小計	<u>(\$ 134,827)</u>	<u>(\$ 135,207)</u>	<u>\$ -</u>	<u>\$ 1,916</u>	<u>(\$ 268,118)</u>	
合計	<u>\$ 651,369</u>	<u>(\$ 265,976)</u>	<u>(\$ 14,198)</u>	<u>\$ 1,611</u>	<u>\$ 372,806</u>	

5. 與投資相關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國外子公司	<u>\$ 7,272,075</u>	<u>\$ 7,266,412</u>

6.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度辦理增資擴展投資生產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業已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之規定，部分產品得自民國 104 年度起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規定，該項五年免稅之優惠期限至民國 108 年 12 月屆滿。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8. 子公司-矽科公司及矽電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新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所得稅率為 25%。

(二十六) 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年度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為普通股且流通在外，並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計算之。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	\$ 7,824,233	3,292,407	\$ <u>2.38</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0,369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u>176,753</u>	<u>99,342</u>	
稀釋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8,000,986</u>	<u>3,442,118</u>	<u>\$ 2.32</u>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	\$ 6,900,165	3,116,361	\$ <u>2.21</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2,122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	<u>(549,203)</u>	<u>275,388</u>	
稀釋每股盈餘			
本年度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350,962</u>	<u>3,413,871</u>	<u>\$ 1.86</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需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員工認股權計畫

日月光控股公司為吸引並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107年度發行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150,000仟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日月光控股公司普通股1股，並以等於或不低於發行日當日之普通股股票收盤價為行使價格。該認股權憑證給與對象包含日月光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且存續期間為10年，不得轉讓，持有認股權憑證之員工自被給與後屆滿2年才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日月光控股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或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發放金額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者，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日月光控股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中，屬於本公司之員工取得之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	107 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本年度給與	39,808	56.4
年底流通在外	39,808	56.4
年底可執行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16.28~19.12	

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上述認股權憑證預期剩餘存續期限為9.9年。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度認列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為13,199仟元

2. 認股權公允價值資訊

日月光控股公司於民國107年度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採用三項式模型以估計給與日認股權憑證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所採用之參數分別如下：

	員工認購權
給與日股價	58.80元/股
行使價格	56.40元/股
預期股價波動率	27.77%~28.86%
預期存續期間	4.781~7.016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3%~0.80%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日月光控股公司及日月光公司於證券交易所之歷史股價波動年化標準差計算之。

(二十八) 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本公司為掌握大陸快速成長之市場契機，以策略結盟方式拓展中國市場，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6年11月決議出售SPIL(Cayman) Holding Limited 持有之矽科公司30%股權予紫光集團有限公司，並已於民國107年2月完成交割，總交易金額4,557,070仟元(人民幣1,026,000仟元)，因本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矽科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07年度
自非控制權益收取之對價 (扣除支付相關費用後淨額)	\$ 4,370,788
處分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506,428)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55,994)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03,402)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604,964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6,257,262	\$ 11,738,083
預付設備款減少	(1,288)	(32,435)
應付設備工程款淨(增加)減少	(1,561,789)	1,252,493
匯率影響數	(13,492)	(25,486)
本期支付現金	\$ 14,680,693	\$ 12,932,655

2. 如附註六(十四)所述，本公司民國103年10月於新加坡發行海外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公司債持有人於民國107年度執行轉換，致本公司股本及資本公積分別增加2,753,878仟元及10,291,933仟元。

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107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折價攤銷	轉換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3,422,400	\$ 440,278	\$ 102,758	\$ -	\$ -	\$ -	\$ 3,965,436
應付公司債	12,015,229	-	(71,024)	-	91,657	(12,035,862)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5,840,000	(2,705,384)	119,159	-	-	-	13,253,775
存入保證金	60,499	21,003	(312)	-	-	-	81,19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1,338,128	(\$ 2,244,103)	\$ 150,581	\$ -	\$ 91,657	(\$ 12,035,862)	\$ 17,300,4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809,640	\$ -	\$ -	\$ 200,308	\$ -	(\$ 1,009,948)	\$ -

4. 所得稅支付之總額

	107年度
來自營業活動	\$ 1,165,504
來自籌資活動	315,176
	<u>\$ 1,480,680</u>

(三十)營業租賃

本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約將於民國 112 年 12 月至民國 123 年 12 月間陸續到期，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此外本公司亦簽有建築物及機器設備之營業租賃合約。另矽科公司亦簽有土地使用權合約及機器設備之營業租賃合約，矽電公司簽有土地使用權合約。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 644,565 仟元及 730,047 仟元之租金費用。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日月光控股公司)	母公司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日月光公司)	兄弟公司
日月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友鴻電子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之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

1.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與日月光公司簽署「共同轉換股份協議」(簡稱本協議)，雙方共同籌組新設控股公司，藉由本股份轉換案，期能為半導體產業未來的發展及永續的經營取得制高點及新契機，以提供客戶更優質、有效率及全面的封測服務。本協議約定以(1)日月光公司每 1 股普通股換發新設控股公司普通股 0.5 股，及(2)本公司每 1 股普通股換發現金新台幣 55 元之對價(105 年度盈餘分配後調整為 51.2 元)，同時由新設控股公司取得日月光公司及本公司百分之百股權。

本協議交易之完成需取得國內外各主管機關必要核准，本公司已分別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6 日及民國 106 年 5 月 15 日獲得台灣公平交易委員會

及美國聯邦貿易委員會的許可，並於民國106年11月24日獲得中國商務部反壟斷局附下列條件的核准：

1. 保持日月光和本公司作為獨立競爭者的法人地位不變，在限制期(24個月)內雙方各自按照交易前的經營管理模式及市場慣例獨立經營並在市場中進行競爭。
2. 在限制期內，控股公司行使有限股東權利。具體包括：控股公司除有權取得雙方的分紅、財報資訊外，暫不行使其他股東權利。
3. 雙方承諾在限制期內將不歧視的向客戶提供服務，合理的確定服務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
4. 雙方承諾在限制期內不會限制客戶選擇其他供應商，並將根據客戶要求，配合客戶平穩轉換供應商。

上述條件中國商務部保留修改權利，此外，本公司與日月光公司結合案於民國107年2月12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與日月光公司簽署之「共同轉換股份協議」、「共同轉換股份協議增補協議」及股份轉換案，由日月光控股公司百分之百取得本公司及日月光公司之全部股份，且本公司及日月光公司於股份轉換基準日終止股份上市，日月光控股公司於台灣及美國掛牌上市。並於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107年4月30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及普通股終止上市日期。本公司及日月光公司將維持各自公司之存續、名稱，以及目前和未來業務之獨立經營及運作模式。民國107年4月底已完成控股公司的設立，本公司與日月光公司於民國107年4月30日全部股份終止上市，同日日月光控股公司於台灣及美國掛牌上市。

2. 本公司之母公司日月光控股公司為吸引並留任本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該認股權憑證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三)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主要管理階層成員包括董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其薪酬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9,737	\$ 313,922
退職後福利	2,934	2,991
股份基礎給付	4,220	-
	<u>\$ 386,891</u>	<u>\$ 316,91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 430,806	\$ 392,100

上述資產主係用以擔保進口關稅及承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土地。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進口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約為 623,560 仟元。
2.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供未來營運所需，已承諾購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約 7,179,513 仟元，其中已支付金額為 1,102,019 仟元。
3.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關營業租賃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118,33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15,092
超過五年	607,010
	<u>\$ 1,040,43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承受多項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含匯兌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計畫著重於金融市場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儘量降低對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

(1) 匯兌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國際市場上營運，故承受由多種不同貨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日幣，相關匯兌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和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的淨投資。本公司採自然避險之政策且密切觀察匯率變化，以管理集團匯兌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稅前損益影響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525,070	30.715	1%	\$ 161,275
美元：人民幣	46,775	6.8632	1%	14,3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431,445	30.715	1%	132,518
美元：人民幣	188,259	6.8632	1%	57,824
日幣：新台幣	3,129,357	0.2782	1%	8,706
日幣：人民幣	229,869	0.0619	1%	639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稅前損益影響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588,521	29.710	1%	\$ 174,850
美元：人民幣	43,141	6.5342	1%	12,8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550,842	29.810	1%	164,206
美元：人民幣	158,166	6.5342	1%	47,149
日幣：新台幣	2,912,882	0.2662	1%	7,754
日幣：人民幣	1,013,068	0.0579	1%	2,69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 657,255		(\$ 190,906)
人民幣	CNY1=NTD 4.4753	(352,224)	CNY1=NTD 4.5545	230,882
		<u>\$ 305,031</u>		<u>\$ 39,976</u>

(2) 價格風險

本公司基於產業策略投資目的，長期持有具公開市價之權益證券投資，將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本公司承受權益證券之公開市價波動風險。本公司為管理權益證券投資的價格風險，持續觀察被投資公司未來發展與市場趨勢。本公司持有之股權投資集中於電子相關產業。

民國106年度本公司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權投資（南茂公司）可在市場上公開買賣。南茂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其他權益證券投資，係採適當評價技術進行評價。假若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為變動計算基礎且假設匯率無變動情形下，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0%，民國106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413,521仟元。

(3)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利率風險來自現金、付息之定存和借款，且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若有剩餘資金多以存款方式持有。因此，固定利率之付息定存，其利率變動並不會影響未來現金流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106年12月31日具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3,001,564元及5,754,734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17,219,211仟元及19,262,400仟元。假若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0.1%)，在匯率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4,218仟元及13,508仟元。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工具。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依外部信用機構評等(若無評等，則以存放比、逾放比、資本適足率等財務資料)，檢視存款銀行信用。另為有效分散信用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也依各銀行評等高低分配存款比例，避免存款過度集中。經評估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往來銀行之信用評等均在A以上，未有重大信用風險之疑慮。

(2) 針對應收帳款和票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係透過內部風險控管評估客戶信用品質，並考量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等因素。經評估，本年度未有重大客戶違約之跡象。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IFRS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未來經濟情勢。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360天，將相關應收帳款全額提列備抵損失，於帳款確定無法收回時沖銷相關備抵損失及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已逾期					合計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	超過一年	
預期損失率	0%	1%	2%	12%	52%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6,797,773	\$ 413,630	\$ 176,834	\$ 26,985	\$ 438	\$ 2	\$ 17,415,662
備抵損失	\$ -	\$ 4,136	\$ 3,537	\$ 2,711	\$ 228	\$ 2	\$ 10,614

(4)應收帳款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總 額	已減損	無減損
1 ~ 90 天	\$ 1,322,342	\$ -	\$ 1,322,342
91 ~ 180天	15,165	10,238	4,927
181天以上	3,561	1,695	1,866
	<u>\$ 1,341,068</u>	<u>\$ 11,933</u>	<u>\$ 1,329,135</u>

註：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12月31日無未逾期而發生減損之應收帳款。

(5)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前十大客戶之餘額占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均為73%，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在維持足夠的現金部位以支應經營需要，並維持充分信用額度與還款能力。為達成目標，本

公司財務處會監控集團資金需求，考量集團債務融資計畫、借款條件、內部財務比率等要素，彙總執行現金流量預測。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含本金及利息)彙總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 - 2 年	2 - 3年	3年以上	總額
短期借款	\$ 4,028,563	\$ -	\$ -	\$ -	\$ 4,028,563
應付帳款	10,114,522	-	-	-	10,114,522
其他應付款	10,131,601	-	-	-	10,131,60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95,739	-	-	-	195,73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13,856	2,543,869	6,294,903	4,422,605	14,275,2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4,637	-	-	24,637
	<u>\$ 25,484,281</u>	<u>\$ 2,568,506</u>	<u>\$ 6,294,903</u>	<u>\$ 4,422,605</u>	<u>\$ 38,770,295</u>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 - 2 年	2 - 3年	3年以上	總額
短期借款	\$ 3,454,355	\$ -	\$ -	\$ -	\$ 3,454,355
應付帳款	7,456,974	-	-	-	7,456,974
其他應付款	10,082,704	-	-	-	10,082,70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33,212	-	-	-	133,212
應付公司債	-	12,533,316	-	-	12,533,31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363,170	6,462,779	3,889,463	2,513,314	16,228,726
其他非流動負債	-	5,052	208	1,228	6,488
	<u>\$ 24,490,415</u>	<u>\$ 19,001,147</u>	<u>\$ 3,889,671</u>	<u>\$ 2,514,542</u>	<u>\$ 49,895,775</u>

(二) 資本風險管理

資本包含普通股、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等。本公司的資本管理政策是維持充足資本以建立及擴增產能及設備、確保公司具有足夠且必要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12個月內之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股利支出、債務償還及其他營業需求。

除附註六(十五)所述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需遵循之外部資本限制規定。

(三)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付公司債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流動性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合約資產、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因到期日於一年內故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非流動性金融工具(包括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入保證金、長期借款及長期應付款)，因此類金融工具之折現效果影響不大，或浮動利率已反映市場狀況及本公司信用等級，故帳面價值趨近於公允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應付公司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如下：

<u>資產負債表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允價值（第三等級）</u>
106年12月31日	\$ 12,015,229	\$ 12,007,468

上述應付公司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按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最近一次交易價格決定之。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規範，本公司使用可反映作衡量時所用之輸入值之公允價值等級，將金融及非金融工具分類為三等級，如下：

第一等級：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價作為公允價值衡量標準。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外，以直接（價格）或間接（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市場數據衡量其公允價值者。

第三等級：不屬於前二者，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衡量其公允價值者。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無重複性公允價值及非重複性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106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135,207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809,640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無非重複性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金融工具，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價作為公允價值衡量標準。非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使用評價技術，且評估過程中盡可能收集市場可觀察之資料。目前對未上市櫃之證券投資評估方式為市場法，並以標的公司股價及具體指標為評估基礎。如衡量時所用之重大輸入值為可觀察，則該金融工具為第二等級，否則該金融工具為第三等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技術包括：

a. 市場報價或經銷商對相似金融工具之報價。

b. 其他技術，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決定剩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2)民國107年及106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衍生性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本公司每季依二元樹評價模型決定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評價過程中，盡可能收集可觀察市場參數，並檢視及更新其他不可觀察市場參數。並於每季向管理階層報告，影響衍生性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之重大參數，其個別變動對公司價值之影響。

本公司持有上述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屬第三等級，負債組成要素為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贖回與賣回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預期股價波動度，由於未來股價波動度無法精確估算，故本公司係以歷史股價波動度作為估計值。當股價波動度越高，公允價值越高，民國106年12月31日波動度為9.72%。

(4)下表列示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809,640	\$ 773,908
認列於當年度之損失	200,308	35,732
本年度轉換普通股	(1,009,948)	-
12月31日餘額	\$ -	\$ 809,640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總利益或損失中，與年底持有之採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相關(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利益項下)損失分別為200,308仟元及35,732仟元。

(5)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民國106年度若股價變動增加10%時，將導致稅前淨利減少1,172,129仟元，股價變動減少10%時，將導致稅前淨利增加808,447仟元；若股價波動度變動增加5%時，將導致稅前淨利減少184,822仟元，股價波動度變動減少5%時，將導致稅前淨利增加106,124仟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情形：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備註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SM Advanced Packaging Materials Pte. Ltd.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25	\$ -	13.70%	\$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度：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入		單位數 (仟)	賣 出		帳面 成本	處分 利益	期 末	
					單位數 (仟)	金額	單位數 (仟)	金額		單位數 (仟)	售價			單位數 (仟)	金額 (註二)
SPIL (Cayman) Holding Limited	矽品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股權憑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北京紫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註一)	無	159,577	\$ 11,492,739	-	\$ -	47,873	\$ 4,557,070 (RMB 1,026,000仟元)	\$ 3,506,428	\$ -	-	111,704	\$ 7,650,597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係公開市場取得	-	156,046	4,135,207	19,159	451,563	-	-	-	-	-	148,910 (註三)	4,192,924
SPIL (Cayman) Holding Limited	矽品電子(福建)有限公司股權憑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係辦理現金增資	-	45,000	1,344,589	45,000	1,383,750	-	-	-	-	-	90,000	2,642,056

註一：於民國 107 年 3 月已變更股東為西藏紫矽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二：係包括本年度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股東權益相關調整項目。

註三：南茂已辦理現金減資變更登記，係減資後持有股數。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度：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 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所有人			
矽品電子(福建) 有限公司	土地 使用權	107年11月	\$ 376,455	\$ 376,455	中國福建省晉江市 國土資源局	無	-	-	-	\$ -	招標	供營業使用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度：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度：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 107 年度：請參閱附註六(十二)及(十四)。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二)	交易 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ware USA, Inc.	孫公司	佣金支出	\$ 444,066	依合約約定	0.51%
0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矽品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其他收入	150,704	(註一)	0.17%
0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矽品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64,473	(註一)	0.05%
0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矽品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購置固定資產	56,157	(註一)	0.05%
0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矽品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出售固定資產	138,275	(註一)	0.12%

註一：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註二：於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或子公司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PIL (B.V.I.) Holding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種投資業務	\$ 5,510,271	\$ 5,510,271	179,400	100.00%	\$ 13,587,935	(\$ 50,678)	(\$ 50,678)	(註一、四及五)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矽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各種投資業務	2,401,000	2,401,000	66,769	100.00%	2,757,419	89,553	89,553	(註一及五)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封裝及測試服務	2,418,928	(註六)	148,910	20.47%	4,192,924	1,138,821	179,819	(註三)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Vertical Circuits, Inc.	Scotts Valley, CA USA	封裝服務	153,575	153,575	15,710	30.68%	-	-	-	(註三及四)
矽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焱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各種投資業務	2,400,000	2,400,000	48,000	32.21%	2,757,028	278,496	89,703	(註三)
SPIL (B.V.I.) Holding Limited	Siliconware USA, Inc.	San Jose, CA USA	北美地區行銷業務服務	38,394	38,394	1,250	100.00%	238,681	21,095	21,095	(註二、四及五)
SPIL (B.V.I.) Holding Limited	SPIL (Cayman) Holding Limited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a	各種投資業務	5,565,558	5,565,558	181,200	100.00%	13,424,211	(72,057)	(72,057)	(註二、四及五)

註一：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二：係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三：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五：於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註六：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第二季陸續買進南茂公司普通股股票，使持股比率由 18.23%上升至 20.47%，故由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之基本資料：

民國 107 年度：

大陸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矽品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封裝及測試服務	\$ 4,901,408 (USD 159,577仟元) (註一)	(註二)	\$ 3,992,950 (USD 130,000仟元)	\$ -	\$ -	\$ 3,992,950 (USD 130,000仟元)	70%	(\$ 387,941) (\$	254,394) (\$	\$ 7,650,597 (註六)	\$ - (註三、五及六)
矽品電子(福建) 有限公司	封裝及測試服務	2,764,350 (USD 90,000仟元)	(註二)	1,382,175 (USD 45,000仟元)	1,382,175 (USD 45,000仟元)	-	2,764,350 (USD 90,000仟元)	100%	(61,828) (	61,828) (	2,642,056 (註六)	- (註三及六)
本期期末累計 自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6,757,300 (USD 220,000仟元)	\$ 7,665,758 (USD 249,577仟元)	(註七)										

註一：含盈餘轉增資美金 29,577 仟元。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SPIL (Cayman) Holding Limited)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已考量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註六：於合併財務報告已沖銷。

註七：依經濟部民國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令修正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十三(一)10。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在台灣及中國均有提供封裝及測試服務。主要營運決策者衡量績效係以地區別為基礎。兩地提供的服務性質、生產過程、客戶類型及提供運送服務方式均相似。雖然主要營運決策者係分開覆核兩地個別經營結果報告，因為兩個營運部門具有相似的長期平均毛利率及經濟特性，故彙總成單一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部門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一致。

(二)勞務別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封裝收入	\$ 73,171,328	\$ 70,851,943
測試收入	13,602,484	11,983,667
其他收入	642,955	718,775
	<u>\$ 87,416,767</u>	<u>\$ 83,554,385</u>

(三)地區別資訊

收入係以客戶集團營運總部坐落地區統計。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包括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不包括金融商品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國	\$ 32,834,392	\$ 2,094	\$ 32,018,540	\$ 1,739
中國	29,357,260	15,084,823	24,778,540	11,803,140
台灣	15,716,357	56,275,323	15,494,157	54,572,997
歐洲	8,554,393	-	8,315,142	-
其他	954,365	-	2,948,006	-
	<u>\$ 87,416,767</u>	<u>\$ 71,362,240</u>	<u>\$ 83,554,385</u>	<u>\$ 66,377,876</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營業收入總額來自甲客戶分別為 23,475,808 仟元及 17,091,540 仟元，來自乙客戶分別為 9,377,413 仟元及 8,405,084 仟元，來自丙客戶分別為 8,895,173 仟元及 6,704,806 仟元。